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签字项目合伙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和2025年9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尤尼泰振青”）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近日，公司收到尤尼泰振青出具的《关于变更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合伙人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成员变更的情况

尤尼泰振青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李力（项目合伙人）、李东青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洁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项目人员安排变更，尤尼泰振青现指派合伙人伏立铤担任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项目合伙人，其他人员不变。

二、变更后项目人员情况

1、项目成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伏立铤，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工作，2024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2024年为本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近三年为3家上市公司签署和复核审计报告，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东青，202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4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工作，2025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2025年为本公司提供年报

审计服务。近三年为 2 家上市公司签署和复核审计报告，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洁，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工作，2021 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近三年为 26 家上市公司签署和复核审计报告，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伏立钲、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东青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洁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的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审计项目成员的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尤尼泰振青出具的《关于变更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合伙人的函》；

2、本次变更的签字项目合伙人执业证照、身份证件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